证券代码：001359　　证券简称：平安电工　　公告编号：2025-013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85,503,16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平安电工	股票代码	0013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俊	魏嘉	
办公地址	湖北省咸宁市通城县通城大道242号	湖北省咸宁市通城县通城大道242号	
传真	0715-4351508	0715-4351508	
电话	0715-4637899	0715-4637899	
电子信箱	IR@pamica.com.cn	IR@pamica.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新能源安全防护复合材料和玻纤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C30非金属矿物制造业”下的“C3082云母制品制造”。云母制品拥有优良的耐温性、电气性能、热传导与隔热特性、化学稳定性和机械性能等特征，应用领域广泛，被誉为“工业食盐”。

2、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1）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行业情况

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主要包括绝缘云母纸、耐高温云母板、耐火云母带、云母异型件和发热件，在高温冶炼、特种线缆、智能家电、轨道交通等多个行业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相关领域的研究发展将持续促进拓宽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的下游应用。近年来，快速发展的新能源汽车、储能系统、固态电池、商业航天、电子通信和风电光伏等行业成为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下游应用的新兴领域。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预计从2023年至2027年世界云母材料市场复合增长率为18.00%，2027年市场规模将达到418.10亿元；云母材料按使用功能可分为耐火绝缘材料、珠光材料和其他材料，预计到2027年耐火绝缘材料市场规模将达到355.64亿元。

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市场不断增长，为行业内企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需求基础。在全球大力发展清洁能源的背景下，各国新能源装机持续高增、热度不减，电网建设和电网升级改造已成为全球性的重要课题。国内方面，目前我国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已开启，电改成为能源安全与“双碳”转型两大战略的关键支点，2024年，国家能源局陆续发布《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7年）》，要求提速新型智能电网建设；同时，市场监管总局规定2025年7月起，未获得CCC认证证书和标注认证标志的阻燃线缆不得对外销售，对线缆产品的性能提出更高要求，利好云母行业快速发展。受益于下游行业增长、云母制品行业发展前景保持良好，特别是电线电缆领域与家电领域的云母制品市场预期将迎来发展新机遇；国外方面，欧洲于2024年1月提出电网建设行动计划，电力跨境传输能力需求预计到2030年将增加1倍，预计整个电网现代化计划的投资规模将达5840亿欧元，带动相关云母制品快速发展。

近年来，随着下游应用市场特种线缆、智能家电、轨道交通等产业集中度越来越高，其对实现“电与热”安全性的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供应商要求越来越高，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产业链上下游的集中度也越来越高。

（2）新能源安全防护复合材料行业情况

根据研究机构EVTank、伊维经济研究院联合中国电池产业研究院共同发布的《中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白皮书（2025年）》EVTank数据显示，2024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1,823.6万辆，同比增长24.4%。2024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1,286.6万辆，同比增长35.5%，与全球销量比重由2023年64.8%提升至70.5%，中国以旧换新政策效果远超预期，叠加各类车型不断升级出新以及车价降低，带动全年BV渗透率突破40%。欧洲和美国2024全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分别为289.0万辆和157.3万辆，同比增速分别为-2.0%和7.2%。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成为推动全球汽车产业转型的核心力量。随着新能源汽车技术的不断演进，热失控管理系统的复杂性和重要性日益凸显。不同路径的新能源汽车均对热失控管理产品提出了更高要求，推动了行业向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方向发展。

新能源安全防护复合材料方面，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预计2023年到2027年全球新能源汽车云母材料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0.50%，预计2027年全球新能源云母材料市场规模将增长至123.7亿元；预计2023年到2027年全球储能云母材料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将为64.40%。随着新能源乘用车渗透率的提升与新能源商用车需求的增长，以及工商业储能系统的大力发展，新能源安全防护复合材料下游市场需求持续提升。

随着新能源汽车安全要求提升，新能源安全防护复合材料需求旺盛，以云母为基的安全防护复合材料成为当前车企主流方案。目前新能源汽车厂商用于动力电池热失控防护材料主要有云母材料、气凝胶毡、阻燃泡棉、陶瓷化硅橡胶等。当前车企主要在不同领域使用以云母绝缘材料为主，复合气凝胶、泡棉等材料整体组合形成热失控防护方案。

新能源汽车各主流电池隔热材料性能对比

材料种类	隔热性能	抗冲击性	防火性能	绝缘性	价格
阻燃泡棉	中	低	低	中	低/中
云母材料	低	高	中/高	高	中/高
气凝胶毡	高	低	中	中	高
陶瓷化硅橡胶复合材料	低	中	高	高	高

（数据来源：东吴证券研究所）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云母材料综合性能领先；根据GGII数据，2022年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包上盖板及电池模组间阻燃隔热材料中，云母材料分别占到83%和30%，且占比在逐步提升，远期模组间渗透率有望提升至50%+，目前上盖板场景成为绝对主流，模组间场景渗透率逐步提升。云母材料在阻燃性能、电气绝缘性能、耐候性、热传导性能、机械强度和碱腐蚀等层面表现良好，此外在制造成本、使用经验、材料体积重量等方面领先。与阻燃泡棉相比，云母材料更耐高温，不易形变，同时单车价值量普遍低于陶瓷化硅橡胶材料，单车一般在200-1000元左右，其备性价比，而气凝胶毡更主要应用在电芯间领域。

同时，“双碳”管理理念也快速沿产业链向各制造终端延伸。绿色能源体系中，风电光伏以及配套的储能系统也更进一步加速发展，与新能源汽车行业同步牵引了以云母为基的新能源安全防护复合材料。在新能源汽车、储能系统和风电光伏相对高端制造领域中，对材料与零部件供应商的交付能力、质量体系和综合实力要求较高，行业相对较高的准入门槛，规模化生产下成本与技术优势，均有利于头部供应商的发展。

（3）玻纤布行业情况

玻纤行业方面，国务院《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明确提出要重点实施“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行动”“城乡建设碳达峰行动”“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行动”等十大行动，而玻璃纤维是支撑能源、建筑、交通等领域绿色低碳行动的重要基础材料。长期以来，建筑、汽车、电子、风电等细分市场的快速发展，为玻纤行业产能快速扩张提供了充足市场空间。随着玻纤行业不断寻求新的发展空间，积极拓展新的应用领域，玻纤及其复合材料将加速在新兴领域的渗透，未来有望提振玻纤需求。

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玻纤原纱产能第一大国，产能、技术、产品结构均位于世界领先水平。根据中国玻璃纤维工业协会数据显示，受惠于内需市场持续发展壮大，玻璃纤维纱产能及产量均保持稳定增长。随着5G网络、数据中心等数字新基建不断推进，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向传统行业不断渗透，智能制造、智能网联汽车、智能家居等融合新领域蓬勃发展，市场对印制电路板及上游电子级玻纤布的需求不断提升。

玻纤行业作为典型的周期性产业，近些年呈现出“低谷修复—需求反弹—产能过剩—高质量发展”的发展态势。2020—2021年受疫情冲击，建筑、汽车等传统领域需求萎缩，叠加能源成本高企，行业进入深度调整期；2022年起新能源产业爆发式增长，风电叶片、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等新兴应用场景拉动需求快速回升，龙头企业盈利修复明显；但2023年以来，行业面临结构性矛盾加剧，前期集中投产的产能逐步释放，而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导致供需错配，库存压力呈现，价格竞争重回白热化。当前行业正从粗放式规模扩张转向精细化运营阶段，头部企业通过产品高端化（电子布、热塑材料）、工艺低碳化（池窑节能技术）、产能全球化（海外基地布局）构建新壁垒，差异化竞争与产业链整合能力成为破局关键。

3、公司所处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拥有优良的化学稳定性、耐热性、机械性能和电气性能等特征，应用领域广泛，被誉为“工业食盐”　是解决“电与热”安全性的重要材料，在国民经济中起着重要作用。《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4年版）》《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指南》等均将其列为国家战略重点支持发展的新材料。从1947年法国科学家发明云母成纸技术以来，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有着近百年深厚的理论研究基础，在新兴技术突飞猛进的时代，也在焕发着新的勃勃生机。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凭借其无限可创新的技术特点，正展现其在新领域、新场景和新市场的长期可持续的发展趋势。

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是从民生到尖端技术等诸多领域必不可少的应用技术，愈发显示出其刚需和战略重要性的行业特点。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广泛应用于特种线缆、智能家电和轨道交通等民生领域，也是新能源、储能系统和风电光伏等新兴领域不可或缺的“安全”战略材料，同时，部分高端应用领域长期为少数大型国际巨头垄断，解决高端绝缘材料在国家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军工领域的国产化，具有国家层面的战略意义。从全球范围看，我国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与国际知名厂商相比存在一定的差距。近年来，随着行业转型升级，国内部分领先企业的产品性能不断提升，形成了全产业链的生产能力，在实现国产替代中体现了较大的进步。此类企业自主研发能力不断增强，可根据产品特点设计改良生产工艺流程，形成根据客户需求研发不同性能产品的技术研发能力，自产配套关键材料，在保障产品性能的同时，能够更加迅速地响应市场需求变化，逐渐从单一产品供应商提供云母绝缘材料整体解决方案的集成化方向发展。在此背景下，公司紧焦新产品、新领域、新场景和新技术，强化了产学研合作，“云母+”集成化电与热失控防护方案取得新突破，驱动业绩高质量增长。

新兴产业技术进步带来了多个细分领域的新需求，随着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技术的不断深入，其应用范围、应用领域和应用数量都呈现快速递增的趋势。新能源安全防护复合材料行业整体处于技术快速迭代阶段，聚焦耐高温、耐高压、高导热及环保性能的突破，已形成以有机—无机复合材料、纳米改性聚合物为主的技术体系。行业呈现高研发投入、多学科交叉特性，产品需适配新能源汽车、储能系统、风电光伏等场景的极端工况，同时面临环保法规趋严（如无卤阻燃要求）与轻量化需求的双重驱动。国际巨头在高端材料专利布局密集，国内企业正加速国产替代，但核心原料仍部分依赖进口，产业链协同创新成为竞争关键。当前，新能源车热失控防护向整体方案演进，2025年4月3日，工信部正式发布GB38031-2025《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安全要求》，这一被称为“史上最严电池安全令”的新规将于2026年7月1日起实施。新国标首次将“不起火、不爆炸”从企业技术储备上升为强制性要求，彻底终结了行业对热失控风险的侥幸心理，标志着动力电池安全进入“零容忍”时代。GB38031-2025不仅是技术标准的升级，更是对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重构。从材料创新（如高耐热电解液、陶瓷涂层隔膜、电芯级别安全防护）到系统集成（如智能热管理算法），行业需以“安全”为原点，推动全链条技术迭代。在碳中和目标驱动下，这一标准将成为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风向标，引领行业迈向更高安全、更高可靠性的新时代。公司针对云母材料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应用，布局“多层级热失控阻断”技术，通过电芯级、模组级、系统级三级防护实现“不起火”目标，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形成了新能源车热失控防护完整解决方案，走向集成化发展。

玻纤布行业横跨较多技术领域，其生产工艺具有一定的复杂性，主要运用纺织、开纤和微杂质控制等技术。国内企业已在中低端玻纤布领域基本实现自主生产和技术突破，但在高端玻纤布领域，受技术水平约束，国内企业在核心技术、成套制造装备等方面与国外行业领先企业存在一定的差距。公司所生产的玻纤产品主要为高端化、定制化的特种玻纤布，长期与客户端协同研发，为客户提供更具高附加值的产品。同时，公司在玻纤产品的布局目前已由玻纤布向玻纤制品领域拓展，陆续在风电光伏、通信玻纤、AI算力、数据中心以及基站等领域得到更多应用。

4、公司所处行业政策信息

近年来，国家在公司主要产品以及其下游应用行业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

文件名称	颁布日期	发文机关	主要内容
《GB38031-2025《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安全要求》	2025年4月	工信部	该标准的单体测试项目新增修订了快充循环后安全，电池包或系统测试项目新增修订了热扩散、底部撞击。相比2020年版国家标准，新修订的版本提高了技术要求，热扩散测试从“着火、爆炸前5分钟提供热事件报警信号”，修改为“不起火、不爆炸（仍需报警），烟气不对乘员造成伤害”。新国家标准还新增底部撞击测试，考查电池底部受到撞击后的防护能力，要求无泄漏、外壳破裂、起火或爆炸现象，且满足绝缘电阻要求。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4年版）》	2024年1月	工信部	将高性能绝缘材料（如耐高温云母制品）纳入目录，鼓励下游应用，提供保险补偿等支持。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2023年12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	将新能源汽车关键材料、新型储能材料、陶瓷基板、陶瓷绝缘部件、电子陶瓷材料及部件开发与生产应用被列入鼓励类项目。这将为行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
《关于组织开展可再生能源发展试点示范的通知》	2023年11月	国家能源局	支持风电、光伏设备轻量化、高可靠性技术研发，推动无机纤维增强复合材料在叶片、支架等领域的应用，间接利好玻纤布需求。
《“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	2022年6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能源局等	大力推进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化开发。统筹推进陆上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建设。以风光资源为依托，以区域电网为支撑，以输电通道为牵引，以高效消纳为目标，统筹优化风电光伏布局和支撑调节电源，加快建设一批生态友好、经济优越、体现国家战略和国家意志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
《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2021年10月	国务院	全面推进风电、太阳能发电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加快建设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加快智能光伏产业创新升级和特色应用，创新“光伏+”模式，推进光伏发电多元布局；坚持陆海并重，推动风电协调快速发展，完善海上风电产业链，鼓励建设海上风电基地；积极发展太阳能光热发电，推动建立光热发电与光伏发电、风电互补调节的风光热综合可再生能源发电基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3月	全国人大	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推动无机非金属材料取得突破；突破新能源汽车高安全动力电池、高效驱动电机、高性能动力系统等关键技术；构建现代能源体系建设工程，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发〔2021〕4号）	2021年2月	国务院	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坚持节能优先，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提升可再生能源利用比例，大力推动风电、光伏发电发展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	2020年11月	国务院	新能源汽车融汇新能源、新材料和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多种变革性技术，推动汽车从单纯交通工具向移动智能终端、储能单元和数字空间转变，带动能源、交通、信息通信基础设施改造升级，促进能源消费结构优化、交通体系和城市运行智能化水平提升，对建设清洁美丽世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具有重要意义

5、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始终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技术服务为引领，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专业的高温绝缘材料产品及技术服务，历经35年发展已成为我国云母绝缘材料行业的领导者，全球云母绝缘材料行业龙头企业之一。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新能源安全防护复合材料和玻纤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品质管控、技术创新、成本控制、精益管理等方式，公司产品满足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电线电缆、智能家电、电子通信、风电光伏、储能系统和轨道交通等不同领域下游客户的需求，公司部分核心产品通过了美国UL实验室安全认证、Intertek认证机构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等，符合欧盟RoHS、REACH要求。

公司作为中国非金属矿工业协会云母专业委员会理事长单位、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会员单位，先后承担了多项云母行业质量检测标准的修订工作。公司云母绝缘材料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是国家级CNAS认可实验室。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应用经验，形成了一系列自主知识产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各类授权专利159项，其中发明专利33项，公司是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全国工业和信息化系统先进集体，国家绿色示范工厂。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专业从事耐高温云母绝缘材料、新能源安全防护复合材料和玻纤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以“为全球电热行业和人类安全发展做出技术贡献”为使命，坚持“专业、卓越、稳健、增长”的经营理念，致力成为耐高温绝缘材料应用领域中最可信赖和最具竞争力的企业。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储能系统、风电光伏、特种线缆、轨道交通、智能家电等应用领域为客户提供电绝缘、热防护、热隔离、高强轻量等专业化、系统化解决方案。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策略，建立了以当前市场需求为导向的基础研发与以未来市场趋势为导向的创新研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公司高度重视市场需求对于研发工作的引领作用，在研发立项前进行详细深入的市场调研，广泛收集下游客户的开发需求，以客户的需求为导向，充分论证项目的可行性。此外，公司还会根据未来市场发展趋势，创新研发产品，通过持续技术创新，主动完成新技术、新产品的技术积累，为未来市场需求做足准备。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用的原材料主要为云母原料、玻纤原纱以及化工材料等，由公司采购部门统一向国内外厂商采购。在日常的生产经营中，公司原材料采购一般按照“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模式，根据客户订单进行采购，主要包括制订采购计划、下达采购订单、交货验收以及入库付款等环节。公司每年年初根据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制定各类原材料采购计划。公司对云母原料进行安全及战略储备，保证云母原料满足生产经营需求；其他原材料根据生产日常消耗量、交货周期、安全库存进行采购。

公司执行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部门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寻找合适的供应商，同时收集质量、技术、交期、价格、售后服务品质、信用政策和同行业信誉等资料作为筛选的依据。采购部门、生产部门和技术部门等对供应商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将其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一般对每批采购至少选择3家合格供应商进行性价比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及核准的采购申请单实施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和“订单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以销定产”是指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市场的销售计划、销售预测情况和库存管理经验（安全库存需求），制定月、周生产计划，实施生产。“订单生产”是指客户对产品有个性化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客户订单，下达生产指令单，并在现有库存产品基础上根据客户需求组织生产。

同时，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合同要求、综合考虑订单交货期、需求数量及运输周期等因素，结合自身产能、原材料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该生产模式有助于控制成本和提高资金运用效率。此外，为充分利用产能，公司根据以往的产品销售数据并结合客户具体需求，进行少量的备货。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直销模式下主要客户为新能源汽车、储能系统、高温冶炼、特种线缆、智能家电、电子通信、风电光伏和轨道交通等厂商。由于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为拓宽业务渠道，公司存在少量向经销商销售的情形。公司经销均为买断式销售，由经销商独立承担经营风险。公司通过健全销售网络，完善服务体系，不断探索新的业务领域和市场机会，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193,623,128.13	1,299,634,540.63	68.79%	1,259,181,86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38,742,255.85	942,575,742.41	95.08%	817,393,472.98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057,032,634.01	926,857,732.07	14.04%	842,095,69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488,043.54	165,787,801.52	31.18%	132,238,33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460,286.28	160,227,899.20	27.61%	124,668,35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92,066.41	126,631,580.22	-46.07%	156,265,480.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06	1.1917	4.94%	0.95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506	1.1917	4.94%	0.95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7%	19.07%	-5.20%	17.4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9,882,635.21	270,828,416.07	286,134,750.92	280,186,83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686,642.18	61,280,270.96	59,756,549.86	53,764,58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444,882.76	55,687,491.40	54,675,869.52	51,652,04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01,446.34	1,867,539.27	38,227,751.94	46,998,221.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3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4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众晖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9%	74,000,000	74,000,000	不适用	0	
潘渡江	境内自然人	5.91%	10,965,750	10,965,750	不适用	0	
潘协保	境内自然人	4.83%	8,960,751	8,960,751	不适用	0	
陈珊珊	境内自然人	4.16%	7,715,949	7,715,949	不适用	0	
通城县裕昇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6,956,158	6,956,158	不适用	0	
潘美芳	境内自然人	3.67%	6,805,144	6,805,144	不适用	0	
邓炳南	境内自然人	3.66%	6,798,492	6,798,492	不适用	0	
李鲸波	境内自然人	3.63%	6,725,311	6,725,311	不适用	0	
潘云芳	境内自然人	2.82%	5,226,423	5,226,423	不适用	0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2.11%	3,909,99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北众晖实业有限公司为平安电工控股股东，潘渡江、潘协保、陈珊珊、潘美芳、李鲸波、潘云芳被认定为实际控制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股东孙慧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909,999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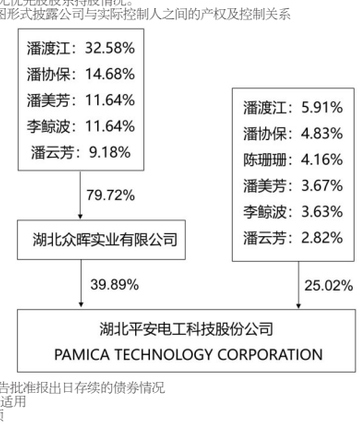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1359　　证券简称：平安电工　　公告编号：2025-002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6日通过书面和电子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3名，实际参加董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协保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收105,703.26万元，同比增加13,017.49万元，同比增长14.04%，实现归母净利润21,748.80万元。同比增加5,170.02万元，同比增长31.18%，报告期期末公司总资产219,362.3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83,874.2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6.18%。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面对充满不确定性的外部经济形势，公司坚持稳中求进，进中提质，做优增量、做大总量、积厚成势，走在前列，引领行业发展。加大投资力度，实施研发、生产、营销全面战略升级。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拟以总股本18,550.316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3.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共派发现金红利66,781,139.40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71%，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政策，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中长期发展需要。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含本数）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本数）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企业管理的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保障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董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鉴于本议案与全体董事利益相关，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该议案直接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是一家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自为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同意公司拟续聘天健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审计机构具体商定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对天健2024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估，董事会审计